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长虹美菱”）于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71,282,909.96元收购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持有的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实业”）99%股权；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美菱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科技”）以自有资金3,750,332.42元收购四川长虹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合肥实业1%股权。

详细内容公司已于2024年10月12日、2024年10月13日、2024年10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以公告形式（公告编号：2024-046号、2024-047号、2024-048号、2024-054号、2024-060号）进行了披露。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物联科技与转让方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完成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款支付。2024年11月20日合肥实业已办理完成公司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本次变更后，公司直接持有合肥实业99%的股权，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物联科技持有合肥实业1%的股权，合肥实业成为公司合并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三、备查文件

-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